

关于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分红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2年4月8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公募 REITs 名称	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	
公募 REITs 简称	华安张江光大园 REIT	
公募 REITs 代码	508000	
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	2021年6月7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（试行）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1年12月31日	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公募 REITs 份额净值（单位：元）	2.9656
	基准日公募 REITs 可供分配利润（单位：元）	42,262,495.91
	截止基准日按照公募 REITs 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	40,000,000.00

	分配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
本次公募 REITs 分红方案（单位：元/10 份基金份额）		0.80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 2021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	

注：本基金场内简称：张江 REIT；

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。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2 年 4 月 12 日	
除息日	2022 年 4 月 13 日（场内）	2022 年 4 月 12 日（场外）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2 年 4 月 18 日（场内）	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	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，不支持红利再投资	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投资者（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）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，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。	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分红免受分红手续费	

注：上表内 2022 年 4 月 18 日为场内现金红利发放日，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2 年 4 月 14 日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权益分派期间（2022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）暂停跨系统转登记业务。

（2）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，相关调整项包括折旧与摊销、利息支出、所得税费用、应收应付变动、预留运营费用、资本性支出等。

经过上述调整后，本基金在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金额为 42,262,495.91 元，本次分配金额为 40,000,000.00 元，分配比例为 94.65%。

(3) 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(4)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。

4. 相关机构联系方式

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，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huaan.com.cn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88-50099 咨询相关事宜。

5. 风险提示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，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、特征，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8日